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国民健康、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拟定全区卫生健康、中医药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监督实施卫生健康技术标准和规范。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实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实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化医疗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元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拟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

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估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监督实施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监督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动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中医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十二) 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区中医药工作领导小组、区老龄委工作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区保健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 1、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3、新乡市牧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新乡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收入总计 2563.39 万元，支出总计 2563.3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62.95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同时有新招聘人员及人员调入；支出增加 162.95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同时有新招聘人员及人员调入。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收入合计 2563.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563.39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结转)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结转)0.00 万元；单位资金结余(结转)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支出合计 2563.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91 万元，占 51.10%；项目支出 1253.48 万元，占 48.9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563.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62.95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增加、同时有新招聘人员及人员调入；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2024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563.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91 万元，占 51.10%；项目支出 1253.48 万元，占 48.9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27 万元，占 10.31%；卫生健康支出 2215.30 万元，占 86.42%；住房保障支出 83.82 万元，占 3.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4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309.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244.05万元，占94.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65.86万元，占5.03%；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12.1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2.20万元，下降15.38%。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2024 单位没有因公出国费。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2024 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2024 单位没有购置车辆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2.20 万元，下降 15.38%，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公务用车每辆标准降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65.86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13.32 万元，下降 16.82%，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压减三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2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单位 2024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车辆主要为公共卫生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部门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

没有政府性基金业务。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1 表

部门：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56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222.5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64.2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215.3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3.8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63.39	本年支出合计	2,563.3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63.39	支出总计	2,563.39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4 表

部门：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563.39	一、本年支出	2,563.39	2,563.39	2,222.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6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222.5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27	264.27	264.2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15.30	2,215.30	1,874.4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83.82	83.82	83.8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563.39	支出合计	2,563.39	2,563.39	2,222.5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309.91	1,244.05	65.8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预算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10		12.10		12.1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预算 09 表

部门：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p>（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制定牧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监督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技术标准和规范。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工作，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中长期规划和区域性规划的编制和实施。</p> <p>（二）负责制定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管理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p> <p>（三）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为食源性疾病及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提供技术支持。</p> <p>（四）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p> <p>（五）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监督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p> <p>（六）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配合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p> <p>（七）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参与实施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外河南省药品增补目录，组织实施基本药物、耗材和医疗器械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指导基本药物药事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和省增补目录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建议。</p> <p>（八）贯彻落实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全区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p> <p>（九）完善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和应对计生家庭老龄化等制度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政策、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衔接机制，提出稳定低生育水平政策措施。</p> <p>（十）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指导城镇社区各类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计划生育工作。</p> <p>（十一）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p> <p>（十二）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开展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p> <p>（十三）完善卫生和计划生育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卫生和计划生育政策措施的落实；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p> <p>（十四）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根据国家和省、市要求，组织卫生和计划生育国际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p> <p>（十五）指导制定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p>

	<p>(十六) 指导全区干部保健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及相关事项。</p> <p>(十七) 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政府艾滋病防治工作委员会、区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 辖区计划生育家庭补助	对辖区内不同情况计生家庭予以补助		
	任务 2: 医疗卫生机构补助	对辖区内不同情况卫生医疗机构予以补助		
	任务 3: 医疗卫生疾病防治	保障辖区居民健康水平		
预算情况	年度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845.82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845.82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46.46	
	（2）项目支出		1499.3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单位）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单位）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单位）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 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单位）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单位）预算；2. 部门（单位）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单位）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单位）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3. 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数量/部门（单位）应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单位）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单位）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单位）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 1 辖区计划生育家庭补助计划完成率	=100%	1. 保障全辖区计生家庭各项补助及时发放到位。2. 保障辖区卫生医疗资金资金及时足额发放。3. 保障辖区居民医疗卫生条件稳定提升。
		重点工作 2 医疗卫生机构补助计划完成率	=100%	
		重点工作 3 医疗卫生疾病防治	≥9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 1 辖区计划生育家庭补助实现率	≥1 次/月	1. 保障全辖区计生家庭各项补助及时发放到位。2. 保障辖区卫生医疗资金资金及时足额发放。3. 保障辖区居民医疗卫生条件稳定提升。
		年度工作目标 2 医疗卫生机构补助实现率	=100%	
		重点工作 3 医疗卫生疾病防治	≥9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辖区居民享受卫生计生补助覆盖率	≥90%	保障了我区卫生健康条件，提升了计生家庭的幸福感
		提升辖区群众卫生计生健康水平	≥90%	
		提升辖区卫生计生医疗健康条件	≥90%	
			≥90%	
	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满意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10		1,253.48	1,253.48										
210003	新乡市牧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0.00	50.00										
410711220000000012231	传染病防控工作经费（2024）	20.00	20.00			传染病防控工作经费	≤20 万元	服务全区总人数	≥320000 人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有效控制疾病流行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6%				
								传染病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410711230000000003204	疫苗储存、运输费(2024)	25.00	25.00			疫苗储存、运输费总成本	≤25万元	疫苗数量	≥50000支	保障疫苗储存运输安全,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1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疫苗储存运输安全率	100%				
								疫苗储存运输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410711230000000007239	疾控综合工作经费(2024)	5.00	5.00			疾控综合工作经费	≤5万元	服务全区总人数	≥320000人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有效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7%
								其他各类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健康委员会												
410711220000000008878	联合诊所 人员生活 补助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30万元	联合诊所人数	≥5人	保障原乡镇卫生院 农村联合 诊所下放 人员生活 补助	≥9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 12月前				
410711220000000008880	老年乡村 医生生活 补助	45.00	45.00			项目总成本	≤135万元	老年乡村医生人数	≥140人	保障老年 乡村医生 基本生活 条件	≥95%	老年村医 满意度	≥95%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 12月前				
410711220000000008927	基本药物 补助	22.60	22.60			项目总成本	≤22.6万元	区级每人配套金额	≥2元/人	保障乡村 医生基本 药物收入	≥95%	乡村医生 满意度	≥90%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 12月前				
410711220000000008928	基本公卫	375.00	375.00			项目总成本	≤375万元	辖区服务对象覆盖人数	≥38万人	提升辖区 人口身体	≥95%	辖区人口 满意度	≥95%

										健康素质			
								辖区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30000000005220	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及产诊项目(两筛)	10.00	10.00			项目成本	≤10万元	免费筛查预估人数	≥3200人	提升辖区居民健康水平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覆盖率	≥90%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30000000005221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	2.00	2.00			项目总成本	≥95%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人数	≥500对	提升辖区居民健康水平	≥95%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30000000005223	免费开展农村适龄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2.00	2.00			项目成本	≤6万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提升农村妇女健康意识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免费筛查人数	≥600人				
								覆盖率	≥95%				
410711230000000005225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	1.00	1.00			项目总成本	≤1万	辖区内免费检查人数	≥500对	提升辖区内群众健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健康检查项目								康水平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30000000021626	创卫及病媒生物防治无主庭院消杀	20.00	20.00			无主庭院消杀工作总成本	≤20万元	病媒防治次数	≥3次	提升辖区居民居住环境健康条件	≥95%	无主庭院群众满意度	≥95%
								辖区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30000000030702	两镇卫生院经费	40.00	40.00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补助卫生院数量	≥2个	对两镇卫生院退休人员的工资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稳定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覆盖率	100%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				
410711240000000004404	从业人员免费体检	40.00	40.00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免费体检单价	≥40元/人	提升辖区内从业人员健康水平	≥95%	从业人员满意度	≥95%
								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率	2024年12月前				
41071124000000021602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288.18	288.18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总成本	≤288.18万元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38万人	奖励扶助辖区独生子女家庭,提升计生家庭幸福感	≥95%	独生子女家庭满意度	≥95%
								完成服务对象覆盖率	≥95%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41071124000000021604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7.70	27.70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总成本	≤27.7万元	辖区内补助村卫生室数量	≥59个	保障乡村医生基本药物收入	≥90%	乡村医生满意度	≥95%
								补助覆盖率	100%				
								补助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之前				
41071124000000034406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125.90	125.90			农村部分家庭奖补总成本	≤125.9万元	辖区符合条件人数	≥1465人	提升辖区独生子女家庭幸福感	≥90%	辖区内计生家庭满意度	≥95%
								辖区覆盖率	100%				
								完成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前				

